



水生态

NEEQ:838793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ANHE AQUATIC ECOSYSTEMS ENGINEERING CO., LTD.)



年度报告

— 2019 —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水生态	指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19 年度
报告期末、本期末、本年度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安骏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童宁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佩红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治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给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技术更新的风险	经过多年水体治理行业的经验积累和技术研发，公司掌握了包括 EW-MP 微生物净化生态处理技术在内的一系列适用于景观水、河道流域、湖泊湿地等各类生态水体的治理技术，是公司开展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目前的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但若公司不能保持对技术研发的投入，技术更新迟滞，可能导致所掌握的水生态处理技术落后于竞争对手，从而削弱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市场开拓的风险	因公司所在的华东地区水资源丰富，为公司所处水生态环境治理行业的主要市场区域之一。若公司未来市场开拓计划受到阻碍，而浙江省内市场因宏观政策、财政投入、竞争情况等因素影响导致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存货的风险	公司进行水生态治理服务的主要形式为工程施工，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主要为已完工但未结算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主要是指累计已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

	<p>办理结算价款的差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存货为 44,750,700.73 元。如果客户财务状况恶化而无法按期结算，公司将面临发生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成长性和盈利能力风险	<p>我国的水生态治理行业依然处于发展初期，总体上行业内企业规模都较小。公司处于快速发展的初期，规模效应还未体现，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费用率较高，净利率较低，如果未来公司的竞争优势不能持续提升、技术优势不能保持、规模效应未能体现、市场开拓未达预期目标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p>
政府投入和政策变化的风险	<p>自成立以来，公司所承接的水体治理业务主要服务对象为地产开发商，近几年公司积极开拓客户类型，并已取得一定成效。公司业务的转型能否持续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政府对环境保护、园林绿化行业的投入和相应政策，若未来出现各级政府削减或延缓非刚性的财政支出项目，政策对行业的支持力度下降等情况，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直接或间接的影响。</p>
人力资源成本上升的风险	<p>劳动力成本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人均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劳动者保障水平不断完善，劳动力成本将持续上升；公司未来需要制订出具有吸引力的薪酬体系才能稳定公司的人才队伍、吸引优秀人才，公司将面临人力资源成本上升的风险。</p>
经营资质风险	<p>公司目前持有省环保协会颁发的浙江省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和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甲级证书以及住建部办法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证书。如果公司违反相关管理法规，则将被暂停或吊销已有的经营资质。上述情况的出现将会直接影响到公司未来业务经营活动的开展。</p>
市场竞争风险	<p>在人们环保意识不断加强，政府持续投入的背景下，行业发展前景良好，行业竞争者将会逐渐增加，公司若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强自身综合实力，则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份额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进一步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p>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可支配公司 47.05% 股份的表决权，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决策、人事任免、利润分配等公司重大事项均具有控制权。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p>
税收补缴风险	<p>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采用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 年 10 月起按查账征收所得税。公司已取得了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法合规证明文件，同时，实际控制人也已对报告期内可能存在的税务风险作出承诺，但仍无法排除可能受到主管税务机关处罚的风险。</p>
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但未来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或关联占款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和依赖关</p>

	联股东的风险。
区域性经营的风险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竞争性谈判和公开招投标，本地市场对所在地区周边的项目信息及招标信息的掌握相对于外地市场更为及时、准确，便于建立沟通渠道，获取订单、项目施工的成本相对较低。因此公司现阶段经营具有区域性特点。报告期内，公司浙江省外项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4.09%，相较上一年度下降了 2.13%。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42.11%，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承接的项目基本为大型水体生态治理项目，所以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IANHE AQUATIC ECOSYSTEMS ENGINEERING CO.,LTD.
证券简称	水生态
证券代码	838793
法定代表人	童宁军
办公地址	宁波市海曙区前丰街 80 号 3 幢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冯建明
职务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电话	0574-87430096
传真	0574-87436999
电子邮箱	413853262@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th_sst.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宁波市海曙区前丰街 80 号 3 幢 邮编：31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2 月 26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环境治理业-水污染治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河道流域、景观水系、湖泊湿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地等水生态环境治理。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2,28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童宁军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童宁军、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367121865XA	否
注册地址	宁波市海曙区前丰街 80 号 3 幢 101 室	否
注册资本	2228 万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恒泰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俞德昌 董顶立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江东北路 317 号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 6 楼 606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议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亦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公司并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变更持续督导券商公告，主办券商由招商证券变更为恒泰证券。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035,176.46	22,038,503.78	-31.78%
毛利率%	41.77%	27.5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3,946.03	-1,927,866.66	142.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4,426.66	-2,295,300.32	125.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93%	-6.7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08%	-8.01%	-
基本每股收益	0.037	-0.09	141.1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7,732,967.08	57,545,531.05	0.33%
负债总计	29,157,534.16	29,842,025.59	-2.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75,432.92	27,703,505.46	3.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8	1.24	3.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50%	51.8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50%	51.86%	-
流动比率	12.34	11.67	-
利息保障倍数	1.55	-0.6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131.94	-19,593,369.88	111.5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8	6.03	-
存货周转率	0.20	0.4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33%	17.9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1.78%	-35.80%	-
净利润增长率%	142.74%	-203.22%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2,280,000.00	22,28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9,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212.5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81,787.50
所得税影响数	42,268.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9,519.37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466,235.00	466,235.00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9,577.23	1,595.8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公司主要从事水生态环境综合服务，为客户提供河道流域、景观水系、湖泊湿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地等在内的水生态环境治理，利用基于自然、生态、安全的环境友好型技术对各类水环境进行综合修复与生态系统构建。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政府相关管理机构和地产商等。收入来源是提供水环境生态修复施工服务，包括市政类、地产类项目及少量的水体维护。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分为竞争性谈判和公开招投标两种。在竞争性谈判模式下，由业务人员直接与业主取得联系，建立沟通渠道；技术中心配合市场部向客户展示公司业务能力及技术优势，取得客户认可后由项目部负责与客户沟通项目具体实施方案并进行项目施工及后期维护。在公开招投标模式下，在市场部获取搜集招标信息后，由技术中心配合工程中心组织招投标工作，设计施工方案，参与项目投标。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有改变。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业务渠道和范围，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从软硬实力提升方面狠下功夫，进行各种资源投放。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57,732,967.08 元，负债总额为 29,157,534.16，净资产为 28,575,432.92 元，资产负债率 50.50%。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增长 0.33%，主要系公司尚未完工工程项目形成的存货增加；公司负债总额较期初减少 2.29%，主要系公司为月湖 PPP 项目前期工程投入而向银行申请长期项目贷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035,176.46 元，较上期增加 31.78%，实现净利润 823,946.03 元，较上期增加 142.7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64,131.94 元，较上期增加 111.56%。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476,511.79	6.02%	5,682,348.70	9.87%	-38.82%
应收票据	0	0%	0	0%	0%
应收账款	5,642,902.18	9.77%	4,035,241.85	7.01%	39.84%
存货	44,750,700.73	77.51%	41,816,375.53	72.67%	7.02%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309,439.23	0.54%	455,499.69	0.79%	-32.07%
在建工程	0	0%	0	0%	0%
短期借款	0	0%	3,000,000.00	5.21%	-100.00%
长期借款	24,537,638.93	42.50%	24,995,736.06	43.44%	-1.8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5,773.3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5703.09 万元。公司的资产具备高流动性和变现能力，公司针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均已计提坏账准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负债为 2915.75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461.99 万元。公司流动比率为 12.34，资产负债率为 50.5%。公司流动资产规模能满足流动负债需要及时支付的需求，公司偿债能力得到保障。

1、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减少 38.82%，主要系公司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2、期末存货较上年期末增加 7.02%，主要系月湖 PPP 项目及十五里河等项目，前期工程及人员投入较大，但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决算条件所致；

3、期末短期借款减少，主要系公司归还银行借款引起。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5,035,176.46	-	22,038,503.78	-	-31.78%
营业成本	8,755,713.61	58.23%	15,965,235.45	72.44%	-45.16%
毛利率	41.77%	-	27.56%	-	-
销售费用	0	0%	0	0%	0%
管理费用	3,194,819.66	21.25%	5,454,389.05	24.75%	-41.43%
研发费用	909,490.3	6.05%	1,820,338.03	8.26%	-50.04%
财务费用	1,447,750.91	9.63%	1,293,604.90	5.87%	11.92%
信用减值损失	-201,328.81	-1.34%	0	0%	100.00%
资产减值损失	0	0%	6,723.15	-0.03%	100.00%
其他收益	379,000.00	2.52%	369,800.00	1.68%	2.49%

投资收益	0	0%	12,580.82	0.06%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891,401.66	5.93%	-2,130,271.93	-9.67%	141.84%
营业外收入	3,095.00	0.02%	0	0%	100.00%
营业外支出	100,989.32	0.67%	14,947.16	0.07%	575.64%
净利润	823,946.03	5.48%	-1,927,866.66	-8.75%	142.7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期营业收入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相比于上期承接项目减少所致；
- 2、本期营业成本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承接项目较少所致；
- 3、本期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向股东借款产生的利息所致；
- 4、本期营业利润、净利润增加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下降的原因所致。
- 5、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41.43%，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下降引起。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5,035,176.46	22,038,503.78	-31.78%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8,755,713.61	15,965,235.45	-45.16%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水处理工程	15,035,176.46	100%	22,038,503.78	100%	31.78%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省外项目	3,621,922.42	24.09%	5,779,238.86	26.22%	-2.13%
省内项目	11,413,254.04	75.91%	16,259,264.92	73.78%	2.13%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水处理工程收入及省内项目收入均较上期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项目承接较少，产值减少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得力房地产有限公司	2,142,376.84	14.25%	否
2	中牟普罗旺世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78,917.87	9.84%	否
3	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1,459,506.61	9.71%	否
4	宁波市海曙区古林镇人民政府	725,041.28	4.82%	否
5	宁波融创东新置业有限公司	524,370.26	3.49%	否
合计		6,330,212.86	42.1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耀邦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559,000	0.25%	否
2	深圳市宇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601,500	0.10%	否
3	杭州萧山新利园艺场	367,759	0.06%	否
4	宁波广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04,900	0.05%	否
5	杭州展隆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304,000	0.05%	否
合计		3,137,159	0.5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131.94	-19,593,369.88	11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0.01	-118,161.25	89.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7,188.84	14,501,026.82	-130.74%

现金流量分析：

-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比较多，购买商品与支付劳务工资减少，毛利率相对比去年同期上升；
-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等支付的现金较上期下降所致；
-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偿还短期借款。

(三)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0.00 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4,035,241.85 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0.00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362,690.02 元。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682,348.70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682,348.7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035,241.85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035,241.85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31,117.38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79,098.81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3,000,000.00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3,000,000.00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362,690.02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362,690.02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1,180,636.06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1,180,636.06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	24,995,736.06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	25,036,902.65

本公司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上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本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计量类别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466,235.00			466,235.00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9,577.23		-47,981.43	1,595.80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财会〔2019〕8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9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了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营业务突出，行业及市场持续保持增长态势，主要财务和业务各项指标正常；经营管理层以及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国家推出 PPP 经营模式，鼓励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为公司发展带来机遇，未来前景较好。公司无违规违法行为发生。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不存在以下对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风险的事项：

- (一) 营业收入低于 100 万元；
- (二) 净资产为负；
- (三) 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且亏损额逐年扩大；
- (四) 存在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
- (五) 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
- (六) 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
- (七) 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人员、土地、设备、原材料）。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公司治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给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管理层和员工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培训，并根据经营环境的变化不断的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引导和规范员工的行为，使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

2.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42.11%，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承做的项目基本为大型水体生态治理项目，数量少，金额大，依旧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与原有客户维持良好关系的同时，加大新客户开发力度，目前已改善了客户结构，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

3. 市场开拓的风险

因公司所在的华东地区水资源丰富，为公司所处水生态环境治理行业的主要市场区域之一。若公司未来市场开拓计划受到阻碍，而浙江省内市场因宏观政策、财政投入、竞争情况等因素影响导致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区域市场开拓计划，并已取得一定成效。此外，公司计划通过承接更多的人工湿地等体量较大的水体治理项目、开拓环保设备销售市场、开展水体养护等扩展现有业务范围。

4. 技术更新的风险

经过多年水体治理行业的经验积累和技术研发，公司掌握了包括 EW-MP 微生物净化生态处理技术在内的一系列适用于地产水景、市政河道、人工湖泊、饮用水源地等各类生态水体的治理技术，是公司开展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目前的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但若公司不能保持对技术研发的投入，技术更新迟滞，可能导致所掌握的水生态处理技术落后于竞争对手，从而削弱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大对新技术的研发投入以及现有技术的优化，通过多种形式更新所掌握的水生态处理技术以保证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可以应对公司现有及新开拓的市场领域的技术问题。

5. 存货的风险

公司进行水生态治理服务的主要形式为工程施工，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主要为已完工但未结算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主要是指累计已发生的建造合同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办理结算价款的差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存货为 44750700.73 元。如果客户财务状况恶化而无法按期结算，公司将面临发生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对工程实施安排和工程项目管理提出了严格的要求并加快工程结算的办理。

6. 成长性和盈利能力风险

我国的水生态治理行业依然处于发展初期，总体上行业内企业规模都较小。公司处于快速发展的初期，规模效应还未体现，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费用率较高，净利率较低，如果未来公司的竞争优势不能持续提升、技术优势不能保持、规模效应未能体现、市场开拓未达预期目标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时刻关注行业动态，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及更新，积极开拓市场，抓住机遇，扩大自身规模，体现规模经济效应，将能够使公司的盈利能力得到提升，增强对风险的抵御能力。

7. 政府投入及政策变化的风险

自成立以来，公司所承接的水体治理业务主要服务对象为地产开发商，近几年公司积极开拓客户类型，并已取得一定成效。公司业务的转型能否持续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政府对环境保护、园林绿化行业的投入和相应政策，若未来出现各级政府削减或延缓非刚性的财政支出项目，政策对行业的支持力度下降等情况，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时刻关注行业政策变化，积极开拓新客户新业务，并且升级自有技术，不断引进行业内部高新技术人才，提高公司及产品竞争力。以应对因政策变动造成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8. 人力资源成本上升的风险

劳动力成本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人均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劳动者保障水平不断完善，劳动力成本将持续上升；公司未来需要制订出具有吸引力的薪酬体系才能稳定公司的人才队伍、吸引优秀人才，公司将面临人力资源成本上升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核心技术人员的培养，储备了大量具有较高素质的人员。同时，采取了一系列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措施，通过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增加专业进修的培训机会，扩大员工发展空间，形成了稳定的技术人才团队，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的人力资源基础。

9. 经营资质风险

公司目前持有省环保协会颁发的浙江省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和环境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甲级证书以及住建部办法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证书。如果公司违反相关管理法规，则将被暂停或吊销已有的经营资质。此外，公司计划扩大业务规模，承接大体量、综合性的水体治理工程，将需要向住建部申请相关资质，不排除公司的自身条件不符合相关资质要求的情况。上述情况的出现将会直接影响到公司未来业务经营活动的开展。

应对措施：公司遵守现有的资质的管理办法，关注管理办法的变动情况，并进行相应的调整，此外，公司积极储备申请住建部相关资质的人员及材料，已在进行资质申报工作。

10. 市场竞争风险

在人们环保意识不断加强，政府持续投入的背景下，行业发展前景良好，行业竞争者将会逐渐增加，公司若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强自身综合实力，则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份额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进一步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行业动态，积极开拓市场，根据行业 and 市场需求进行前瞻性应用技术的研发工作，完善现有技术，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强自身综合实力。

11. 税收补缴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采用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 年 10 月起按查账征收所得税。公司已取得了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文件，同时，实际控制人也已对报告期内可能存在的税务风险作出承诺，但仍无法排除可能受到主管税务机关处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依法进行纳税，若公司因上述原因受到税务机关的处罚，实际控制人将以现金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应缴纳的税款、滞纳金及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童宁军	为公司提供借款	1,000,000	1,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 年 8 月 23 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童宁	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6,000,000	6,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9 年 4 月 18 日

军、徐佩红					
-------	--	--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关联方童宁军向公司提供借款事项（借款金额不超过 2,000,000.00 元）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9-40、2019-41、2019-43）。报告期内，童宁军实际向公司提供借款 1,000,000.00 元。

2、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童宁军、徐佩红为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的授信，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9-20、2019-21、2019-30）。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及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均系为解决公司暂时性资金需求，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提供保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25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4 月 25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25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 年 4 月 25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4 月 25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25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4 月 25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为了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童宁军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在公司担任职务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 24 个月内，本人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者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2、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股东的义务，不利用

实际控制人、股东的地位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故意促使发行人对与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发行人必须与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本公司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2)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本公司承诺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3) 本人、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同意赔偿相应的损失。

4)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公司不再作为股份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且不再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实际控制人关于核定征收补税的承诺》，承诺：“若未来公司因报告期内核定征收所得税问题被税务主管部门要求追缴 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税款，由本人以现金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应缴纳的税款、滞纳金及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若公司因此遭致有权行政部门处罚而遭受损失的，由本人无条件全额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4、实际控制人童宁军已作出《关于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承诺》，承诺：如果公司所在地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其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如果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其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其承担；如果公司住所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要求公司对社会保险费进行补缴，其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如果公司因未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其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公司承担。

截止本年度报告出具之日，承诺人未发生违背承诺的情况。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保函保证金	冻结	冻结	114,074.10	0.21%	中河河道项目
保函保证金	冻结	冻结	135,900	0.25%	二横河项目
保函保证金	冻结	冻结	96,318.3	0.18%	洪都花园项目
保函保证金	冻结	冻结	400,000	0.73%	月湖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
保函保证金	冻结	冻结	203,090.14	0.37%	十五里河下游湿地水质生态治理工程
总计	-	-	949,382.54	1.74%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406,250	28.75%	7,125,000	13,531,250	28.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638,250	20.82%	-3,030,000	1,608,250	7.22%	
	董事、监事、高管	2,826,259	12.69%	-2,826,259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873,750	71.25%	-7,125,000	8,748,750	71.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749,750	61.71%	-7,395,000	6,354,750	28.52%	
	董事、监事、高管	158,737,750	71.25%	-18,231,750	-2,394,000	10.7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2,280,000.00	-	0	22,28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童宁军	8,473,000	-510,000	7,963,000	35.74%	6,354,750	1,608,250
2	潘军标	5,001,000		5,001,000	22.45%	0	5,001,000
3	张新裕	2,832,000	510,000	3,342,000	15.00%	0	3,342,000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0,000		2,520,000	11.31%		2,520,000
5	赵颖	2,394,000		2,394,000	10.75%	2,394,000	0
6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		560,000	2.51%	0	560,000
7	毛红宇	500,000		500,000	2.24%	0	500,000
8							0
9							
10							

合计	22,280,000	0	22,280,000	100.00%	8,748,750	13,531,250
----	------------	---	------------	---------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童宁军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童宁军系法人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潘军标系股东赵颖之妹夫。除此之外，公司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童宁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生于 1975 年 11 月，本科学历，工程师。1997 年毕业于宁波大学水产养殖专业。1997 年-2005 年就职于宁海县水利局；2005 年-2008 年创办宁海县东欣水族有限公司；2008 年创办宁海县天河生态水景建设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截至 2019 年 1 月 29 日任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9 年 5 月 24 日，童宁军、潘军标、赵颖、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童宁军、潘军标、赵颖、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童宁军、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告已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9-035）、《权益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世纪苑支行	银行	1,000,000	2018年4月26日	2019年4月25日	5.22%
2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世纪苑支行	银行	2,000,000	2018年9月13日	2019年3月12日	5.22%
3	长期借款	中国银行海曙支行	银行	9,000,000	2017年10月13日	2026年12月30日	5.39%
4	长期借款	中国银行海曙支行	银行	6,357,139.06	2018年2月5日	2023年12月30日	5.39%
5	长期借款	中国银行海曙支行	银行	3,000,000	2018年6月14日	2025年12月30日	5.64%
6	长期借款	中国银行海曙支行	银行	2,000,000	2018年8月8日	2026年6月30日	5.64%
7	长期借款	中国银行海曙支行	银行	2,140,000	2018年8月23日	2026年12月30日	5.64%
8	长期借款	中国银行海曙支行	银行	2,498,597	2018年4月20日	2026年12月30日	5.64%
合计	-	-	-	27,995,736.06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童宁军	董事长	男	1975年11月	本科	2019年2月1日	2022年1月31日	是
赵颖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76年2月	大专	2019年2月1日	2022年1月31日	是
冯建明	董事	男	1965年2月	本科	2019年2月1日	2022年1月31日	是
张波	董事、总经理	女	1986年10月	本科	2019年2月1日	2022年1月31日	是
王栋	董事	男	1977年5月	本科	2019年2月1日	2022年1月31日	是
杨妍丽	监事	女	1990年10月	本科	2019年2月1日	2022年1月31日	是
夏明豹	监事会主席	男	1984年2月	本科	2019年3月6日	2022年3月5日	是
徐佩红	监事	女	1984年9月	大专	2019年6月3日	2022年6月2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童宁军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监事徐佩红系董事长童宁军之配偶；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童宁军	董事长	8,473,000	510,000	7,963,000	35.74%	0
赵颖	董事、财务总监	2,394,000	0	2,394,000	10.75%	0
合计	-	10,867,000	510,000	10,357,000	46.49%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波	无	新任	总经理	股东大会选举
徐佩红	副总经理	新任	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夏明豹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股东大会选举
王栋	无	新任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张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6年10月，本科学历。2011年毕业于同济大学土木工程专业。2010年8月至2014年2月就职于宁波凯翔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2014年2月至2017年8月担任宁波建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公司总经理；2017年8月入职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经营经理。

王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7年5月，本科学历。2000年毕业于浙江林学院风景园林专业。2000年7月至2017年7月任职宁波市交通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副总。2017年8月入职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管理顾问。

夏明豹，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4年2月，大专学历。2006年8月至2008年1月就任于上海三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08年2月至今就职于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设计部经理。2016年2月2日至2017年5月25日任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徐佩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84年9月，大专学历。2003年至2006年任宁波江东地税局报税员；2008年至2014年任宁波天河水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4月至今任宁波柯楞园林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至2019年3月任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19年3月起任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出纳；2018年8月23日至2019年1月29日任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9	5
财务人员	3	2
技术人员	8	8
工程人员	13	13
员工总计	33	2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	1
本科	15	13
专科	6	6
专科以下	10	7
员工总计	33	28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为保障公司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及各项内控管理制度，公司章程明确规定的股东的各项权利、义务。公司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合法及平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重大决策的程序及决议内容均合法、合规。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共进行一次修改。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了修改，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第二届第二次会议：《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摇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二届第三次会议：《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监事会	6	第二届第六次会议：《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股东大会	4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章程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积极参与和监督公司各项事务，由于公司的发展稳定有序，本年度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拥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并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具备了必要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完整的业务流程、专门的经营场所、全面的机构设置、独立的采购渠道、销售渠道、研发体系，并自主开展业务，以公司的名义对外签订合同，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资产独立

公司独立拥有全部有形资产及无形资产的产权，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主要资产均系公司合法购进，权利完整，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目前所使用的房屋为租赁使用，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真实、有效，可以合法使用。公司名下商

标、专利等无形资产均登记于公司名下。

3、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没有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缴纳社会保险。公司劳动关系、工资报酬、社会保险完全独立管理。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5、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已聘请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经营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适应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确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严格贯彻和落实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持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并从企业稳健发展的角度持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在 2016 年 2 月 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在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立信中联审字【2020】D-045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北路 317 号和丰创意广场和庭楼 6 楼 606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俞德昌 董顶立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7 万元

审 计 报 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0]D-0455 号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生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水生态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水生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水生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构成 2019 年年度报告相关文件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水生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水生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水生态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水生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 f 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水生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水生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俞德昌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董顶立

中国天津市

2020 年 4 月 30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476,511.79	5,682,348.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5,642,902.18	4,035,241.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三）	594,812.31	2,577,414.63
应收保费	五、（四）	570,750.88	331,117.38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44,750,700.73	41,816,375.5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1,995,252.22	2,110,650.86
流动资产合计		57,030,930.11	56,553,148.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309,439.23	455,499.69
在建工程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八)	292,223.80	466,94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九)	100,373.94	69,93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2,036.97	992,382.10
资产总计		57,732,967.08	57,545,531.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	0	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一)	2,692,089.64	362,690.02
预收款项	五、(十二)	186,645.03	74,334.30
合同负债	五、(十三)	215,635.86	228,629.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五、(十四)	1,025,524.70	1,180,636.06
其中：应付利息	五、(十四)		45,353.4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五)	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19,895.23	4,846,289.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十六)	24,537,638.93	24,995,736.0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37,638.93	24,995,736.06
负债合计		29,157,534.16	29,842,025.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七）	22,280,000	22,2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八）	4,584,901.35	4,584,901.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九）	359,041.68	276,647.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	1,351,489.89	561,957.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75,432.92	27,703,505.4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75,432.92	27,703,505.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732,967.08	57,545,531.05

法定代表人：童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佩红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5,035,176.46	22,038,503.78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一）	15,035,176.46	22,038,503.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321,445.99	24,557,879.68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一）	8,755,713.61	15,965,235.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二)	13,671.51	24,312.25
销售费用		0	0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三)	3,194,819.66	5,454,389.05
研发费用		909,490.30	1,820,338.03
财务费用	五、(二十五)	1,447,750.91	1,293,604.90
其中：利息费用	五、(二十五)	1,453,738.24	1,308,191.06
利息收入	五、(二十五)	10,536.13	29,929.91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六)	379,000.00	369,8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七)		12,580.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八)	-201,328.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九)		6,723.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1,401.66	-2,130,271.9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	3,095.00	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一)	100,989.32	14,947.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3,507.34	-2,145,219.09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二)	-30,438.69	-217,352.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946.03	-1,927,866.6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946.03	-1,927,866.6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946.03	-1,927,866.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3,946.03	-1,927,866.6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3,946.03	-1,927,866.6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	-0.09

法定代表人：童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佩红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95,885.67	9,346,190.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537,234.84	402,37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33,120.51	9,748,563.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99,566.00	19,576,970.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4,994.91	4,607,490.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937.64	451,866.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2,650,490.02	4,705,60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68,988.57	29,341,93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131.94	-19,593,369.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580.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2,58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80.01	130,742.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0.01	4,130,742.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0.01	-118,161.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95,736.0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1,000,000.00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21,995,736.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32,538.84	1,192,400.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1,024,650.00	3,302,309.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7,188.84	7,494,709.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7,188.84	14,501,026.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5,836.91	-5,210,504.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2,966.16	9,943,47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7,129.25	4,732,966.16

法定代表人：童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佩红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80,000				4,584,901.35				276,647.08		561,957.03		27,703,50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47,981.43		47,981.43
前期差错更正											0		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80,000				4,584,901.35				276,647.08		609,938.46		27,751,48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394.60		741,551.43		823,94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3,946.03		823,946.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2,394.60		-82,394.60		

1. 提取盈余公积								82,394.60		-82,394.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280,000				4,584,901.35				359,041.68		1,351,489.89	28,575,432.92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80,000				4,584,901.35				276,647.08		2,489,823.69		29,631,37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8,000			4,584,901.35				276,647.08		2,489,823.69		29,631,37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27,866.66		-1,927,866.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7,866.66		-1,927,866.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2,280,000				4,584,901.35				276,647.08		561,957.03		27,703,505.46

法定代表人：童宁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颖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佩红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宁波天河生态水景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公司的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367121865XA。公司股票于2016年8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上市。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228.00万股,注册资本为2,228.00万元,公司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前丰街80号3幢101室。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童宁军。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水生态处理技术、土壤污染治理技术等技术研发;环保设备等的研发、销售;河道流域、景观水系、湖泊湿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地等水生态环境治理。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30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固定资产折旧以及收入确认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四)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依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1) 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
账龄组合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
特殊业务组合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外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0%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组 合	依 据	坏账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应收款项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款项和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工程施工成本的具体核算方法

以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按支出分别核算各工程项目的工程施工成本。期末，工程

施工成本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营业收入，配比结转至营业成本。

4、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5、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6、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

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九）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

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按直线法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	------

项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年

(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4、 具体原则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主要提供景观水生态处理工程劳务。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将所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

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七)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0.00 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4,035,241.85 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0.00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362,690.02 元。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682,348.70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5,682,348.7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035,241.85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4,035,241.85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31,117.38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79,098.81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3,000,000.00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	3,000,000.00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362,690.02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	362,690.02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1,180,636.06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	1,180,636.06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	24,995,736.06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	25,036,902.65

本公司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上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本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计量类别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466,235.00			466,235.00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9,577.23		-47,981.43	1,595.80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资产负债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82,348.70	5,682,348.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035,241.85	4,035,241.85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付款项	2,577,414.63	2,577,414.63			
其他应收款	331,117.38	379,098.81		47,981.43	47,981.43
存货	41,816,375.53	41,816,375.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10,650.86	2,110,650.86			
流动资产合计	56,553,148.95	56,601,130.38		47,981.43	47,981.43
非流动资产: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5,499.69	455,499.6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6,947.16	466,94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935.25	69,93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2,382.10	992,382.10			
资产总计	57,545,531.05	57,593,512.48		47,981.43	47,981.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2,690.02	362,690.02			
预收款项	74,334.30	74,334.30			
应付职工薪酬	228,629.15	228,629.15			
应交税费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其他应付款	1,180,636.06	1,180,636.0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46,289.53	4,846,289.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995,736.06	24,995,736.0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95,736.06	24,995,736.06			
负债合计	29,842,025.59	29,842,025.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280,000.00	22,2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84,901.35	4,584,901.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6,647.08	276,647.08			
未分配利润	561,957.03	609,938.46		47,981.43	47,981.43
股东权益合计	27,703,505.46	27,751,486.89		47,981.43	47,981.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7,545,531.05	57,593,512.48		47,981.43	47,981.43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0%、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说明：

-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0%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 (2) 公司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部分项目选择简易计税方法，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3%。

(二) 税收优惠

根据浙江省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公示宁波市 2017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期限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8]985 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 2008 年度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和国税函[2009]20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年初”系指 2019 年 1 月 1 日，“上年年末”系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末”系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984.16	800.36
银行存款	2,522,145.09	4,732,165.80
其他货币资金	949,382.54	949,382.54
合 计	3,476,511.79	5,682,348.70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函保证金	949,382.54	949,382.54
合 计	949,382.54	949,382.54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594,413.07	3,121,935.64
1 至 2 年	296,953.76	897,138.25
2 至 3 年	1,932.00	171,697.96
3 至 4 年	119,197.96	283,580.00
4 年以上	299,505.00	27,125.00
小 计	6,312,001.79	4,501,476.85
减：坏账准备	669,099.61	466,235.00
合 计	5,642,902.18	4,035,241.85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12,001.79	100.00	669,099.61	10.60	5,642,902.18
其中：账龄组合	6,312,001.79	100.00	669,099.61	10.60	5,642,902.18
合 计	6,312,001.79	100.00	669,099.61	10.60	5,642,902.18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01,476.85	100.00	466,235.00	10.36	4,035,241.85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账龄组合	4,501,476.85	100.00	466,235.00	10.36	4,035,241.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501,476.85	100.00	466,235.00	10.36	4,035,241.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594,413.07	279,720.65	5.00
1 至 2 年	296,953.76	29,695.38	10.00
2 至 3 年	1,932.00	579.60	30.00
3 至 4 年	119,197.96	59,598.98	50.00
4 年以上	299,505.00	299,505.00	100.00
合 计	6,312,001.79	669,099.61	

3、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466,235.00	466,235.00	202,864.61			669,099.61
合 计	466,235.00	466,235.00	202,864.61			669,099.6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宁波市海曙区城市管理局	3,000,000.00	47.53	150,000.00
中牟普罗旺世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54,826.07	11.96	37,741.30
得力房地产有限公司	549,916.00	8.71	27,495.80
长兴得力房地产有限公司	281,043.29	4.45	16,677.16
宁波市江北区洪塘街道洪都社区居委会	224,696.20	3.56	11,234.81
合 计	4,810,481.56	76.21	243,149.07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87,743.78	14.75	2,399,037.06	93.08
1 至 2 年	471,758.53	79.31	157,577.57	6.11
2 至 3 年	14,510.00	2.44	20,800.00	0.81
3 年以上	20,800.00	3.50		
合 计	594,812.31	100.00	2,577,414.63	100.00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宁波鑫诚鸿运建设有限公司	89,000.00	14.96
宁波市鄞州高业物资有限公司	81,688.00	13.73
中国科学院宁波城市环境观测研究站	77,669.99	13.06
宁波泼墨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40,300.00	6.78
徐耀阳	36,000.00	6.05
合 计	324,657.99	54.58

(四)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0,750.88	331,117.38
合 计	570,750.88	331,117.38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51,899.80	311,764.48
1 至 2 年	253,731.08	3,950.13
2 至 3 年	200.00	480.00
3 至 4 年	480.00	62,100.00
4 年以上	64,500.00	2,400.00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小 计	570,810.88	380,694.61
减：坏账准备	60.00	49,577.23
合 计	570,750.88	331,117.38

(2) 按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0,810.88	100.00	60.00	0.01	570,750.88
其中：账龄组合	200.00	0.04	60.00	30.00	140.00
特殊业务组合	570,610.88	99.96			570,610.88
合 计	570,810.88	100.00	60.00	0.01	570,750.88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80,694.61	100.00	49,577.23	13.02	331,117.38
其中：账龄组合	380,694.61	100.00	49,577.23	13.02	331,117.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 计	380,694.61	100.00	49,577.23	13.02	331,117.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2 至 3 年	200.00	60.00	30.00
合 计	200.00	6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595.80			1,595.80
年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35.80			-1,535.8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0.00			60.00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49,577.23	1,595.80	-1,535.80			60.00
合计	49,577.23	1,595.80	-1,535.80			60.00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66,711.08	373,496.60
应收暂付款	4,099.80	7,198.01
合计	570,810.88	380,694.61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曙区城市管理局	押金保证金	230,000.00	1 年以内	40.29	
慈溪市水利局	押金保证金	105,868.60	1-2 年	18.55	
宁海宁兴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1,600.00	4-5 年	10.79	
慈溪市掌起镇人民	押金保证金	55,747.00	1-2 年	9.7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政府					
温州市海洋与渔业局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2 年	8.76	
合 计		503,215.60		88.16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4,750,700.73		44,750,700.73
合 计	44,750,700.73		44,750,700.73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1,816,375.53		41,816,375.53
合 计	41,816,375.53		41,816,375.53

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54,092,595.57
累计已确认毛利	23,845,637.47
减: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3,187,532.3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4,750,700.73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893,169.28	2,014,567.02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2,082.94	96,083.84
合 计	1,995,252.22	2,110,650.86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309,439.23	455,499.69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309,439.23	455,499.69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531,215.22	348,004.92	535,881.76	1,415,101.90
（2）本期增加金额			11,309.74	11,309.74
—购置			11,309.74	11,309.74
—在建工程转入				
—存货转入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存货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531,215.22	348,004.92	547,191.50	1,426,411.64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50,930.11	301,552.69	407,119.41	959,602.21
（2）本期增加金额	85,306.18	13,153.92	58,910.10	157,370.20
—计提	85,306.18	13,153.92	58,910.10	157,370.20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存货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336,271.65	314,706.61	465,994.15	1,116,972.41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项 目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 计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4,943.57	33,298.31	81,197.35	309,439.2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80,285.11	46,452.23	128,762.35	455,499.69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66,947.16		174,723.36		292,223.80
合 计	466,947.16		174,723.36		292,223.80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69,159.61	100,373.94	466,235.00	69,935.25
合 计	669,159.61	100,373.94	466,235.00	69,935.2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3	2,268,277.00	2,761,408.42	
合 计	2,268,277.00	2,761,408.42	

(十)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3,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

(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款	977,588.95	173,387.95
劳务费	1,694,942.07	189,302.07
房租费	19,558.62	
合 计	2,692,089.64	362,690.0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二)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86,645.03	74,334.30
合 计	186,645.03	74,334.3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28,629.15	2,643,779.88	2,669,602.07	202,806.9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8,221.74	135,392.84	12,828.90
合 计	228,629.15	2,792,001.62	2,804,994.91	215,635.8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8,629.15	2,437,143.90	2,464,071.99	201,701.06
(2) 职工福利费		16,158.39	16,158.39	
(3) 社会保险费		101,651.62	100,545.72	1,105.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8,532.04	87,912.74	619.30
工伤保险费		6,098.09	5,611.49	486.60
生育保险费		7,021.49	7,021.49	
(4) 住房公积金		75,118.00	75,118.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707.97	13,707.97	
合 计	228,629.15	2,643,779.88	2,669,602.07	202,806.9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43,355.30	130,968.80	12,386.50
失业保险费		4,866.44	4,424.04	442.40
合 计		148,221.74	135,392.84	12,828.90

(十四)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45,353.4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25,524.70	1,135,282.59
合 计	1,025,524.70	1,180,636.06

1、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1,166.5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186.88
合 计		45,353.47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保证金	895,444.00	895,444.00
应付暂收款		39,838.59
应付费用款	130,080.70	200,000.00
合 计	1,025,524.70	1,135,282.5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	
合 计	500,000.00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	
合 计	500,000.00	

(十六)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24,995,736.06	24,995,736.06
应计利息	41,902.87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小 计	25,037,638.93	24,995,736.0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	
合 计	24,537,638.93	24,995,736.06

说明：该笔借款由公司承建的月湖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享有的应收宁波市海曙区城市管理局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由于该项目已基本完工但尚未结算，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确认对宁波市海曙区城市管理局的应收款项。

(十七) 股本（单位：万股）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2,228.00						2,228.00

(十八) 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584,901.35			4,584,901.35
合 计	4,584,901.35			4,584,901.35

(十九) 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6,647.08	82,394.60		359,041.68
合 计	276,647.08	82,394.60		359,041.68

说明：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按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二十)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61,957.03	2,489,823.6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7,981.4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09,938.46	2,489,823.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3,946.03	-1,927,866.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2,394.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51,489.89	561,957.0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47,981.43 元。

(二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035,176.46	8,755,713.61	22,038,503.78	15,965,235.45
合 计	15,035,176.46	8,755,713.61	22,038,503.78	15,965,235.45

(二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27.89	12,054.51
教育费附加	2,527.32	5,305.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84.90	3,536.98
印花税	2,851.40	3,415.30
车船税	1,680.00	
合 计	13,671.51	24,312.25

(二十三)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038,004.18	2,134,165.23
办公费	238,386.41	723,153.84
中介机构费用	430,087.93	404,540.22
折旧与摊销	319,478.21	333,972.21
房屋租赁费	527,633.54	553,110.06
业务招待费	265,588.88	794,713.19
交通差旅费	233,327.08	329,893.23
费用性税金	9,340.91	40,128.07
其他	132,972.52	140,713.00
合 计	3,194,819.66	5,454,389.05

(二十四)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工费	633,506.98	689,811.04
材料与燃料动力费	194,929.15	1,105,613.85
折旧与摊销	2,823.83	2,856.76
其他	78,230.34	22,056.38
合 计	909,490.30	1,820,338.03

(二十五)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1,453,738.24	1,308,191.06
减：利息收入	10,536.13	29,929.91
手续费及其他	4,548.80	15,343.75
合 计	1,447,750.91	1,293,604.90

(二十六)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79,000.00	369,800.00	379,000.00
合 计	379,000.00	369,800.00	379,000.00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补助	358,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信用管理示范企业奖励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9,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协作费		133,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一企一策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税金补助款		26,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79,000.00	369,800.00	

(二十七)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投资收益		12,580.82
合 计		12,580.82

(二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2,864.6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35.80
合 计	-201,328.81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6,723.15
合 计		6,723.15

(三十)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3,095.00		3,095.00
合 计	3,095.00		3,095.00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681.82	1,857.16	
其他	307.50	3,090.00	307.50
合 计	100,989.32	14,947.16	100,307.50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3,536.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438.69	-23,815.45
合 计	-30,438.69	-217,352.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793,507.3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9,026.1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061.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209.08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02,317.66
所得税费用	-30,438.69

(三十三)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3,946.03	-1,927,866.6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2,280,000.00	22,28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0370	-0.0865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370	-0.0865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其他经营性款项	147,698.71	2,642.84
收到的政府补助	379,000.00	369,800.00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10,536.13	29,929.91
合计	537,234.84	402,372.7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期间费用	2,060,351.18	3,858,196.15
支付的经营性往来款	444,477.87	229,372.44
支付的保证金		603,090.14
营业外支出	100,307.50	14,947.16
合计	2,605,136.55	4,705,605.89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拆借款	1,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还拆借款及利息	1,024,650.00	3,090,045.00
支付增资中介费		212,264.15
合计	1,024,650.00	3,302,309.15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3,946.03	-1,927,866.66
加：信用减值损失	201,328.81	
资产减值准备		-6,723.15
固定资产折旧	157,370.20	173,887.1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4,723.36	174,72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53,738.24	1,308,191.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8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438.69	-23,815.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34,325.20	-10,459,940.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359.75	-3,696,735.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20,429.44	-5,122,508.7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131.94	-19,593,369.8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27,129.25	4,732,966.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32,966.16	9,943,470.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5,836.91	-5,210,504.3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527,129.25	4,732,966.16
其中：库存现金	4,984.16	800.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22,145.09	4,732,165.8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7,129.25	4,732,966.16

说明：2019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余额为 2,527,129.25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3,476,511.79 元，差额 949,382.54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余额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函保证金 949,382.54 元。

(三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受限财产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49,382.54	保函保证金
合 计	949,382.54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和应收账款。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均为固定利率，因此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不产生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应付账款	2,692,089.64			2,692,089.64
其他应付款	1,025,524.70			1,025,524.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3,355.65			503,355.65
长期借款	1,348,964.26	15,744,128.68	13,620,962.64	30,714,055.58
合 计	5,569,934.25	15,744,128.68	13,620,962.64	34,935,025.57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3,038,696.88			3,038,696.88
应付账款	362,690.02			362,690.02
其他应付款	1,180,636.06			1,180,636.06
长期借款	1,859,095.04	15,637,028.92	13,470,433.31	30,966,557.27
合 计	6,441,118.00	15,637,028.92	13,470,433.31	35,548,580.23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童宁军。

说明：2018 年 10 月 9 日，童宁军、潘军标、赵颖、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2019 年 5 月 24 日，童宁军、潘军标、赵颖、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公司实际控制人由童宁军、潘军标变更为童宁军，一致行动人由赵颖、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潘军标	公司股东
徐佩红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根据公司 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公司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童宁军夫妇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的保函提供担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担保合同下保函金额为 3,015,450.70 元。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童宁军	1,000,000.00	2019/4/25	2019/10/15	[注 1]

[注 1]：公司已偿还该借款并支付借款利息 24,650.00 元。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79,750.39	801,100.00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			322,344.00	27,203.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徐佩红	99,660.00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9,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212.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81,787.5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2,268.1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9,519.3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3	0.0370	0.03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	0.0243	0.0243

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